考試院98年度考銓業務實地參訪雲嘉地區退休公務人員協會座談會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98年3月17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

地點：嘉義市再耕園4D演講廳

參加人員：

◎考試院暨所屬機關：

出列席人員：

考試院：關院長中、李委員雅榮、吳委員泰成、胡委員幼圃、陳委員皎眉、何委員寄澎、黃委員俊英、詹委員中原、高委員明見、李委員選、林委員雅鋒、歐委員育誠、蔡委員良文、浦委員忠成、林秘書長水吉、呂首席參事理正、吳處長鏡滄、謝參事兼組長惠元、林主任富雄、董主任鴻宗

考選部：林司長光基

銓敘部：呂司長明泰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張主任委員明珠、邱處長永森

行政院人事行政局：陳局長清秀、黃處長芳裕

立法委員：江義雄

雲嘉地區退休公務人員協會：洪理事長天佑、張代理理事長鎰叁及協會代表約40人

嘉義市政府：（人事處）鍾科長文然

嘉義縣政府：（人事處）李副處長文英

◎主持人：李委員雅榮　　紀錄：呂淑芳

壹、 主持人致詞並介紹出席人員

大家好，在場委員平日在考試院會積極認真審查考銓法案，但還是必須深入基層傾聽各位的想法，尤其各位是終身為國家奉獻之公務人員。雲嘉地區社會型態大部分為農民、工商業較少，公務員占比例亦蠻多的，來此地座談主要目的，是傾聽各位的意見，期望將來制定公平、合理、務實

的任用、退休、撫卹等法案。考試院會多位委員如歐委員、吳委員等常為各位表達心聲，關院長也時時鼓勵我們，應深入基層傾聽民意。本次院長第一次帶領我們下鄉參訪，便是希望各位意見能作為考銓制度的重要參考。

貳、 院長致詞

雲嘉地區退休協會洪理事長、張代理理事長、李考試委員雅榮、各位考試委員、各位退休先進，大家好：

今天考試院、行政院人事行政局非常高興參加雲嘉地區退休公務人員協會座談，今天來為各位從事公職、報效國家、服務人民表示感激，也感謝協會對退休人員的協助。政府是永續的，公務員代代傳承，我們都是追隨先進腳步，奉獻心力的。本次座談目的，主要聽取退休公務人員的寶貴意見，與過去公務經驗，可以從中改善不合理的現象，希望為政府做最大的貢獻，為人民做最好的服務。

各位從事公職多年，無論是在職時或退休時，可能從未見過考試院如此陣仗地當面向各位請益，考試院有 19 位考試委員，今天在場的便有 12 位委員，其他委員有的昨天已參與，因另有公務先行離開，也有今天匆匆趕到，表示考試院對此次參訪的重視。隨行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張主任委員明珠，負責公務員之培訓與保障，行政院人事行政局陳局長責任範圍包括中央到地方 90％公務人員，其他本院相關單位主管也都陪同參訪，顯見我們對各位的重視，也希望藉此向各位請益。

本次參訪一方面熱情與各位退休協會溝通，因為將來我們都會退休；另一方面也希望理性面對各位所提出的想法、意見。衡酌國家當前狀態，可為各位爭取服務之處。剛看到本次會議提案資料，有關早期退休人員退休金太少，要求補發。有關本案是本人在銓敘部長任內與現任歐委員育誠、吳委員泰成共同推動參與，在民國 84 年經過艱苦過程，與行政院反覆研究所做出的補發政策，或許大家對補發數額仍有不滿，但在當時環境下，能推動這樣補發案，誠屬不易，今後是否還有機會爭取，或有無解決之其他替代方案，我們會盡力研議。

首先與各位報告，退休是人生另一階段的開始，大家曾任公務員，對於政府施政同樣很關心，現在科技進步，平均餘命不斷延長，希望各位保持健康，因退休人員如何安排退休生活，安享餘年，也是本院關心的重點。

今天舉辦座談會的大樓為「再耕園」，覺得名字取得非常的好，英文「renewable」，表示生命像鐘錶一樣，只要再上緊弦，又可運行，表示退休人員生活重新開始，永遠保持心靈平靜、平衡，儘量去實現年輕時的願望。最後懇請各位對於本院主管法令、政策，有無不合理現象，以及應如何改進，發表寶貴意見，也感謝各位熱心參與，謝謝大家。

參、 洪理事長天佑（嘉義市公教退休人員協會）致詞

院長、各位長官，非常歡迎考試院各位長官蒞臨嘉義市，聽取我們的心聲。本次座談會，已通知協會理事、監事等 40 餘位代表參加，各位代表如有意見，請隨時提出，謝謝各位，最後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肆、 張代理理事長鎰叁（嘉義縣公教退休人員協會）致詞

關院長、各位退休夥伴，今天很高興看到考試院真正的關懷退休人員，本人退休 28 年，第 1 次參與此類活動，表示考試院真正腳踏實地工作，也真正在關心我們。關院長上任以後，帶動許多改革，希望能有所突破與幫助，謝謝各位。

伍、 江立法委員義雄致詞

關院長、洪理事長、張代理理事長、各位委員、長官及在座各位協會理事、監事、先進，大家好。非常抱歉，因昨天在立法審查 98 年度中央政府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預算案，星期二、星期五為院長質詢，因上周我已質詢完畢，本周不用質詢，得以匆匆趕回嘉義。今天上午先要參加中正大學與日本合辦的研討會，服務處也有與國防部討論蘭潭彈藥庫補償金問題，尚待處理，下午也要同關院長參加在中正大學舉行，與雲嘉地區法界、學界及律師代表之座談會，所以一天行程滿檔。

非常感謝院長此次前來聽取嘉義退休人員的心聲，關心他們的權益，

有關呂顧問補發退休金的提案，待會請院長答覆。本案雖有財政問題，但本人會在立法院會繼續推動，如有需要考試院、立法院服務之處，我們會努力。

陸、 座談開始

主持人說明本次座談進行方式，先就議程討論題綱一、因應少子化及高齡化社會之需要，現行公務人員退休法規定之命令及自願退休年齡是否合宜？二、基於公務人員退休年輕化之趨勢，為免造成人力資源閒置現象，退休人力如何加以整合運用。三、現行支給月退休金之年齡(50 歲)規定是否合於退撫制度合理健全及基金經營永續安全之要求？四、如何落實退休人員經驗傳承及建立提供建言管道。五、對退撫制度及相關措施之其他建言。及嘉義市退休協會書面提案，依序討論，然後請各位發言、交換意見，各位如有相關意見也可提出。

柒、 與會人員發言意見

一、呂顧問瀛洲（嘉義市公教退休人員協會）

院長、考試委員、各位長官。我已退休 25 年，從未見到考試委員親自到嘉義市來關心退休人員生活，非常感動與感謝，永生難忘。

為節省打字時間，本人提案是將以前提案略做修正後提出（如附件)，主要是希望政府能依法行政，依公務人員退休法第 8 條規定，退休金包含本俸、其他現金給與，政府因財政困難，先發本俸，其他現金遲未發給，也允諾改善財政後補發。但本人努力向監察院、行政院、考試院、銓敘部、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及中央日報、聯合報、中國時報等各大報，提出政府未依退休法發給退休人員退休金之建議案。

早期退休人員因退休金少，許多人已成貧戶，退休金雖有 18%優惠存款，但 1 個月利息所得約 1 萬元者，有 17 萬人之多。舉例而言，前衛生署長涂醒哲的父親，嘉義市北興國中退休老師，66 年退休領取一次退休金 85 萬餘元，雖有 18%優惠存款，但 1 個月只能領取 3,820 元，領了 30 年。另 1 位嘉義市老師也是退休金少，在妻子過世，花費近一半的

退休金為喪葬費，後來以揀字紙為生。一生奉獻國家，生活卻發生困頓，可憐也悲哀。今天各位長官到嘉義市才能聽到如此真實事件，這也是我極力爭取其他現金，改善退休人員生活的主因，但政府以財政問題為由，先發了 15%的補償金，他便靠這筆錢維持一段時期生活，仍須靠揀字紙為生，後來因營養不良過世，今天他的鄰居也在場參與本次座談會，可為見證。

本人認為政府尚積欠每位退休人員 85%少發之退休金，約 200 萬元，請政府不要再以財政困難為由不補發。本人在提案中說明國有土地被占用者，每坪以 10 萬元計算約有 21 兆之多，撥出該筆所得 1/10，即可足夠補發退休人員 85%的其他現金給與退休金，拜託院長、考試委員為早期退休人員爭取。

二、涂文雄（嘉義市退休人員協會代表）

（一）公保優惠存款利率應繼續維持，以讓長期為國奉獻的公教人員享有餘年。理由如下：

1. 一般公務員退休基數最高為 61 個基數，教師退休基數為 81 個基數，公務員退休後所領退休金顯然減少。
2. 經商者長期經商產生商譽，如運作正常，父傳子，子傳孫，世代傳承萬古千秋。
3. 農夫長期耕種，農作物有漲有跌，政府也經常關心，並有其他補助措施，所得雖不多，但所耕的田，祖孫相傳，全家不致挨餓。
4. 18%公保優惠存款，看似高利率，但 68 年至 70 年台灣銀行借款利率為 13.5%，相較之下，政府當時訂 18%公保優惠存款利率，並非優惠公教人員。
5. 目前享有 18%優惠存款人數不多，日積月累老成凋謝！

（二）關於退休人力如何加以運用問題，提出以下看法：

1. 擔任各級機關學校義工。
2. 參與里長選舉。因里長每月薪水 45,000 元，且無任期限制。

3. 受聘擔任鄰長或調解委員。

4. 參與長青學院之學習。

5. 協助政府推行法令

（三）建議幼稚園、中小學教師應繳稅。教師免稅係因早期薪水偏低所致， 現今公教福利差不多，公務員繳稅，教師卻免稅，並不公平。建議教師應繳稅，所繳稅款可用作社會福利。

三、侯書麟（嘉義市退休人員協會代表）

（一）請妥善運用退休人員人力資源，提升國力。理由如下：

1. 現行退休年齡，多在 50 至 65 歲之間，退休生活安排很難理想。

2. 退休人員多有一技之長或專才，閒置不用，實為國家損失。

3. 退休人員有創業另尋事業第二春，也有身強體壯閒散在家抱憾而終。

（二）關於退休人力運用，提出以下辦法：

1. 組織志願服務隊，免費為需要而弱勢的族群服務。

2. 組成縣市政府諮詢團，適時作諮詢服務。

3. 挑選專才，安排到機關學校做專題座談，發揮他們的影響力。

四、呂錦成（嘉義市退休人員協會、國中老師退休）

（一）請修改現行公教人員退休法令之優惠規定。

現行公教退休法令規定，應將自願退休條件由年滿 50 歲服務滿 25 年，改為年滿 55 歲服務滿 30 年，並取消 55 歲退休優惠近 40 多萬的獎勵金。年滿 60 歲及 65 歲領取一次退休金者，仍依現行規定，才不致造成精英人才流失及人力資源閒置。

（二）軍公教退撫制度措施，一次退休金 18%公保優惠存款利率得因國家經濟大衰退，調降 1-3%，但若國家經濟恢復，可調回原 18%。同理現任公教人員可比照退休人員調降 1-3%薪俸，待經濟好轉再調回原薪俸。

五、謝美（大同國小老師退休）

本人 77 年提早退休照顧生病的母親，母親過世後，開始擔任義工，因信奉人生以服務為目的，83 年先為畢業母校嘉義女中籌備校友會，因理事長想募集清寒獎學金先捐出 5 萬元，我也捐出 10 萬元拋磚引玉，現已募集 300 多萬，甚至更多，顯見社會是充滿溫情的。嘉義市沒有好山好水可依靠，就是憑藉愛心來支持，本市是個健康城市，只要我們退休人員心靈健康，也可過得安心。本人第 1 次服務志工，是在本市社會局主辦的銀髮長青協會，因仍有時間與體力，陸續在文化局、稅捐處及本大樓再耕園園長主辦之長青園擔任服務志工。

退休是另一個人生的開始，就像小學畢業進入中學，畢業後再進入高中、大學一般，雖然自職場退休，還是要進行人生旅程，現今社會充滿壓力，也有人想賺更多錢、過很好生活而憂鬱，希望大家健康、快樂過生活，也能撥出時間服務社會，儘量發揮所能來創造快樂、和諧、幸福的社會。

六、王介仁（嘉義市公教退休人員協會理事）

（一）請中央統籌財源，專款核撥各縣市「公教退休人員協會」補助款，以利老人活動聯誼推展。說明如下：

1. 嘉義市公教退休人員協會補助款，依往例由市府編列預算，送市議會審查通過後，即完成年度核撥經費手續。
2. 本協會往年補助款每年均編列核撥 176 萬，惟自 96 年度議會以嘉義市財源短缺為由，決議刪減半數為 88 萬補助。又在 97 年度議會再以嘉義市財政困難為由，公文送達市府謂，該項補助款經決議後不得編列，致本會 97 年度喪失補助款，致各項老人福利活動窒礙難行，無法順利推動。
3. 基於上述情況，請政府有關單位考察實際情形，多數會員屢次反映理監事會，並殷切期盼重視老人福利，統籌財源編列籌款核撥補助各縣市有關單位，以利會務推展。

（二）如何落實退休人員經驗傳承及建立提供建言管道。

1. 讓退休者退休後繼續深入研究本學科和學習本科以外的知識技能，做一個真正的終身學習者，對於學習社會的發展必有所助益。

2. （1）召開北、中、南、東等 4 區之分區座談會，提供退休者參與對經驗、學習心得等傳承議題之研擬。

（2）提供退休者參與公共事務的管道，表達最直接的聲音。

（3）提供相關部會有關對經驗、學習心得等意見建議。

七、陳啟仁（行政機關退休人員）

本人是行政機關退休人員，今天也是來為行機關人員叫屈，基層行政機關，與民眾接觸最多，待遇、升遷反而更差，因鄉鎮公所編制，辦事員升任課員後才能升任課長，地方僅 5 職等課員，但省政府卻有 7 職等課員，課員未升課長前，沒有任何升遷機會，直到退休，不如受專科教育的教師，除有寒暑假外，薪水一路升至相當簡任、薦任俸點，本人幸運於 36 年在省訓團訓練，派至縣市政府服務，77 年以課長職務提早退休，同仁也才有機會升遷。

本人目前退休金 18%優惠存款利息所得約 8,000 元，現在民眾普遍反應 18%惠存款利息太優惠，但全國一視同仁，需因每位退休人員在職時的底薪（本俸）不同而有差異，而且稅務、警察人員在職時，也領有不同專業補助，建請政府於考量 18%優存利率調整時，能特別保障一般行政人員的退休生活。

捌、 考試委員回應

一、吳委員泰成

洪理事長、張代理理事長、各位嘉義地區先進，今天很高興聆聽各位高見，本人非常感動，現在以個人過去工作上接觸的事實，來說明剛才 1、2 位退休先進所提到的問題，也供在座本院委員參考。

有關呂顧問書面提案，當年關院長處理本案時任銓敘部部長，歐委

員育誠為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副局長，本人當時追隨關院長為銓敘部政務次長。所謂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問題，係考試院及行政院，早年未依據公務人員退休法訂定其他現金給與之應發給金額，在法理上確有缺失，經努力協調溝通後，在 84 年決定按退休人員 85 年度同等級現職公務人員本俸 15%作為每 1 基數之補償金額，因此部分退休人員產生疑惑，誤認為政府只發 15%，尚欠 85%。其實舊的公務人員退休法明訂「其他現金給與之退休金應發給數額，由考試院會同行政院訂之」，本就不是全部薪水，後來經過與立法院、行政院及各界退休人員團體研商，對於早期行政院沒有發給所做的補救措施，自 84 年起已分 3 年發給解決此問題，也費了一番心力。

當時對於其他現金給與之處理，是具有舊制所有年資者均得發給，有全面性（已往生者也發給遺族）、追溯性，本次書面提案提出政府需排除財政問題，儘速補發。如果依此論點認定 84 年已發 15%，尚欠 85%，在法理上大有問題，而且需要處理的層面極大，金額極多。

早期退休金少，當時政府鼓勵退休人員領取一次退休金，因一次退休金本金存放於臺灣銀行國庫，政府可運用該筆退休金，所以發給 18%優惠存款利息，所以有人形容此為糖衣毒葯。在經濟繁榮後，早期選擇領取一次退休者，反而最吃虧，因為支領月退休金者，退休金會隨現職人員待遇調整而提高，較無生活壓力，而一次退休金因本金固定不變，縱有 18%優惠存款利息，實際所得數額不多。

考試院與行政院的立場，這些年來為早期退休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困苦者給予協助，給予最起碼的生活水平，現在若要給予要妥當的照顧，可能要採特別立法，理由是他們因曾領少數退休金，以致國民年金、老年津貼皆被排除領取，反倒缺乏社會照顧，採取這種特別照護政策，似較合理，也可以少發許多錢，而讓最需要的退休人員，生活困難問題得以解決。

本案涉及許多考量及財政問題，無法簡單說明，只針對早期退休生活困難者，給與特別照顧，問題較為單純，若要依提案發給 85%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給所有退休具有舊制年資者，恐怕是錦上添花，而我們

要做的事應是雪中送炭，為最需要的人解決問題，以上淺見與各位交換。

二、歐委員育誠

（一）本人於 94 年退休，所以能深切體會各位心情，退休這段時間發現有很多年輕的人卻不用上班，經詢問後才知是退休公教人員，由此發現非常珍貴之人力資源閒置。

（二）本人有早起運動習慣，發現很多退休人員早起，在便利商店購買 1 份報紙，然後回家，成為 1 天的精神食糧，因此想起退休生活如何豐富化，應是我們應刻思考的問題。

（三）退休金 18%優惠存款利息問題，造成許多退休人員的震撼，在我退休生活的這段期間，本人曾追隨院長參與相關會議為退休人員 18%優惠存款利息的問題努力，主要目的是在維護退休人員權益。

因為發現上述 3 項問題，所以發起成立一個公職退休人員聯誼暨關懷服務協會，在這段時間，我們是以退休人員身分來服務退休人員，並且為退休人員找尋擔任義工的機會，也規劃許多節目，讓退休人員參加，讓退休人員的生活能夠豐富化。協會也適時將退休人員應有的權益向政府機關提出意見，所以各位心情我非常能夠理解。也許是院長看到我為退休人員服務的熱忱，所以邀請我到考試院服務，因此，我在考試院，凡是與退休人員權益相關的問題，便會特別注意，要為退休人員權益貢獻心力。

（四）所謂 85%補償金的問題，依據舊公務人員退休法規定，退休基數之內涵，是本俸連同其他現金給與。按當時的待遇是包括「統一薪俸」、「生活補助費」(委任 220 元、薦 240 元、簡任 320 元)、「職務加給」3 項併計發給，所以本俸之外，職務加給、生活補助費就是其他現金給與，連同實物配給與眷屬生活補助費一口 40 元，就是退休基數內涵。60 年政府為了改進俸給制度，將本俸、生活補助費、職務加給合併為「俸額」1 項，就是所謂的三合一並作為退休給與計支內涵，另外增支「工作補助費」1 項，

使現職人員之待遇能作較大幅度之提高；工作補助費（最低非主管 120 元、主管 240 元，最高非主管 420 元、主管 840 元），就是現在職務加給之前身。所以當時退休給與已包括其他現金給與，但退休法並未配合修正，所以引起爭議，68 年公務人員退休法修正，退休基數內涵為本俸加現金給與，而將所謂其他現金給與之退休金應發給數額，由考試院會同行政院訂之。換言之，其他現金給與應發給數額，是由行政院、考試院決定，本問題純粹是立法怠惰，所以 84 年關院長在任銓敘部長時，才會同行政院人事局共同提出補償金的解決辦法，這便是補償金之由來，並分 3 年發給，由 3 機關人事費勻支，不足之數由行政院撥補。有關補償金應發給多少金額，經過與全國退休團體協商，同意按同等級現職人員本俸之 15%計算，這 15%就是其他現金給與的 100%，這僅是計算標準，而非只發給 15%，如果再發 85%補償金，便造成 1 人領 2 份退休金，所有軍、公、教人員具有 84 年以前舊制年資者，均要發放，這是很嚴重的問題。因本人當年承辦本案，特別為各位說明處理經過，希望各位能夠瞭解，日後本人將會以專業繼續為各位服務。

三、蔡委員良文

（一）主席、2 位理事長、院長、各位委員、各位先進。有關 15%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2 位委員已說得非常清楚，因本人當時在考試院服務，有個觀念想跟各位分享，15%是換算比例的問題，而非尚缺少需發給 85%，況且在法理上與擴及層面之廣，均非所宜。本案應朝向影響層面較少，也符合法理的政策研究，即以照顧早期退休人員為重。今天行政院人事行政局長也在場，目前早期退休人員有 3 節補助金、慰問金，可否調高其數額，或者依吳委員泰成意見，循立法方式解決，均為可思考之方向。

（二）剛才王理事提到爭取補助及支持協助各縣市退休協會，幫助其運作，立意良好，本人非常贊同，理由如下：

1. 照顧幾十萬退休人員之身心健康，減少醫療資源。
2. 協會能汲取軍公教人員的智慧、經驗，成為穩定社會的力量，更能強化非正式組織功能，以及投入社會服務之公益志業行列，未來銓敘部與人事局均可專注在此。

四、何委員寄澎

院長、各位委員、二位理事長、各位雲嘉地區先進前輩大家好。我想與大家表達我的心聲，很高興有機會來傾聽各位前輩的高見，我跟吳委員一樣很感動，剛才呂顧問哽咽敘述退休人員生活困苦，我相信許多人心情與您一樣，剛才許多前輩表達的意見雖有不同，但我都認同。例如：剛才有位老師表達現行 50 歲即可領月退休金，必須做適度修正，才能讓有能力、有經驗的人留在公務體系繼續服務；另外，又建議銓敘部、行政院人事行政局不能僅專注退休人員物質所得部分，尚須研究有關精神層面，及有無有效機制予以監督等問題，都是很好的意見。所以，我一方面要表達認同，一方面也剔勵自己，將來在院會中多多努力。

剛才呂顧問提到早期退休金少，無法維持生活問題，以家父為例，做了一輩子公務人員，退休金只領不到 20 萬，連同 18%優惠存款利息，每月只領取 2,700 多元，因父親與我同住，才能勉強維持生活。剛才歐委員、吳委員除了對補償金提出說明，也有提出解決辦法，藉此表達個人看法，認同各位意見，在這 70 多年來，台灣的經濟發展，十幾萬軍公教人員貢獻很大，因隨時代不同，早期退休人員生活確實清苦，本人有位老師，現已過世，當年 1 個月也只有幾千元的退休金，有關此類問題，讓我們思考有無更合理、合情的方法來處理。本人在考試院仍是新兵，將會追隨吳委員、歐委員，在院長的帶領下，一定會為退休公務人員做最大的關切與努力。

玖、 陳局長清秀回應

關院長、各位委員、2 位理事長、在座先進大家好。剛才先進提出許多寶貴意見，另有以下 2 點補充：

一、有關退休人員協會成立，政府應該站在支持、協助、輔導的立場，建議銓敘部、考試院與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共同研究，針對本次會議所提如何編列經費專款協助相關活動，同時能讓退休人員精神生活更加豐富化，進而推動社會服務活動，關懷社會，會後將積極研究規劃。

二、針對早期支領一次退休金人員生活困難者，該如何從法律規定、政策措施，予以協助，建議由銓敘部、考試院及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共同研究。

拾、院長回應

召集人、各位先進：大家提出很多問題，剛才 4 位委員及陳局長已提出說明，以下想針對本人了解部分，簡單報告，如有不周全之處，也請大家指教。

一、呂前理事長所提書面意見與口頭說明，均讓本人感動，早期退休人員待遇微薄，退休金少的可憐，後來政府在政治穩定、經濟發展之後，才逐漸提高公務人員待遇，建立合理退休制度，印象中，早期政府發不出軍公教人員薪水，都用推車發送米、油、鹽等實物配給，現今待遇逐漸好轉，我們也必須考慮早期退休人員生活困苦。本次提案，政府尚積欠 85%退休金的說法，本人想就公務處理經驗予以說明，就像剛才幾位委員提及要發放 85%補償金是做不到的，因當時是經過行政院人事行政局、考試院（銓敘部）通力合作與退休協會多次協調，所達成的協議，已將全部是舊制年資的退休人員及將來尚有舊制年資的公務人員涵括，而按本俸 15%發給是所折算出的合理比例，並非只發給 15%，尚欠 85%，本案已處理完畢，業已展現政府最大誠意解決問題。今天與大家面對面交流，做不到的事，是無法答應，但對於能做到的事，也會與各位報告，將會如何進行。政府照顧百姓是天經地義，更何況是一生服務貢獻國家之公務人員，對早期退休人員應該用何種方法照顧，今天在座有 12 位委員在場，考試院該做的事情，只要多數委員同意就會全力進行。

二、18%優惠存款問題，是因早期待遇低，政府鼓勵退休公務人員領取一次退休金，按當時借款利率最高曾達13.5% ，因此在70幾年訂18%優惠存款利率，並不算太高，也不算太差，只是日後利率不斷下降，才看似不合理。政府當時鼓勵領一次退休金，要求公務人員將本金存在台銀，也是擔心公務人員若將一次退休金投資失利血本無歸，也會造成社會問題。如上述18%有時代因素，但在現今低利率時代，領取 18%似被污名化、政治化，過去考試院決定優惠存款改革方案的政策並無不妥當，讓別人有「肥大官、瘦小吏」評論，曾聽吳委員說過，該改革方案以中層公務員減少最多，本案本院正積極研議處理，促使退休所得合理化，以符公平正義。

三、剛才有位退休先進提到公務人員待遇不比商業、農業，其實公務人員薪水，經政府於 80 幾年、90 幾年調整，依一般人所能理解，中層公務人員與民間相當職務者相較，除金融、財務等少數職務外，待遇並不差，但高階公務人員職務愈高，與民間相當職務者，差距愈高。當公務人員最大的好處便是生活穩定，任公職除非嚴重違法如貪污、瀆職，經免職、資遣外，身分是被保障的。84 年考試院成立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該委員會設有保障處，重視公務人員人權，可專心為國奉獻，讓公務人員具有發展性。但如果只有保障無淘汰機制，讓怠惰無績效的公務人員，也能不做事，安心等退休，也喪失保障之意義。公平評鑑制度必須存在鼓勵公務人員認真工作之上。未來本院將會研修公務人員考績法，期以公平、合理衡量公務人員績效，對於優秀公務人員予以獎勵，讓公務人員皆能與時俱進，認真奉獻。

四、嘉義國中退休老師呂錦成建議一案，本院與銓敘部正在研究將 75 方案（50 歲及 25 年年資）改為 85 方案，未來會考慮工作意願及國家需要來研議相關政策。

五、剛才謝美女士提到自 77 年退休後即從事志工至今，令本人非常感動，如果有模範退休人員，應當之無愧，這種服務社會之精神令我們相當感動，也值得我們學習。

各位退休先進所提問題，除了委員已說明不再重複外，總而言之，今天我們所做努力只有兩大目標：一、要公務人員認真執行國家公權力，有合乎時代要求的執行力、公權力。二、要讓公務人員有尊嚴，認為從事公職是神聖的。本人非常贊同行政院核定公務人員核心價值「廉正」、「專業」、「效能」、「關懷」。各位儘管已退休，許多經驗與智慧，均值得我們學習，我們任公務人員所懷抱初衷便是報效國家，即使到退休，也還是要繼續維持，我們人生也才能真正健康快樂，以上淺見，與各位分享，謝謝！

拾壹、主持人結語

今天謝謝各位前輩提出許多寶貴意見，將作為考試院制定人事政策的參考。本院為合議制，委員將會公正、理性處理所提出的問題，在關院長主持下，與銓敘部、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共同研擬周妥之處理方案，以回應各界的期待。

散會：上午 12 時。